

##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2023年10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及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合肥市国资国企创新发展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LP），与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市属国有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合肥市国资国企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企业注册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9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54）、《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合肥市国资国企创新发展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7），2023年10月19日披露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63）。

### 二、基金的进展情况

上述基金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最终核准的登记事项如下：

1. 名称：合肥市国联资本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DE5E025J
3.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 出资额：叁拾叁亿圆整
5. 成立日期：2024年3月12日
6. 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 主要经营场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3333号中国（合肥）国际智能语音产业园研发中心楼608室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三、有关基金的其他情况

1. 经企业注册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备案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具体如下：

| 序号 | 合伙人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认缴比例        | 合伙人类型     |
|----|-------------------|----------------|-------------|-----------|
| 1  | 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400            | 0.12%       | 普通合伙人（GP） |
| 2  |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49,600        | 45.33%      | 有限合伙人（LP） |
| 3  |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90,000         | 27.27%      | 有限合伙人（LP） |
| 4  | 合肥工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20,000         | 6.06%       | 有限合伙人（LP） |
| 5  |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         | 3.03%       | 有限合伙人（LP） |
| 6  |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         | 3.03%       | 有限合伙人（LP） |
| 7  | 合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         | 3.03%       | 有限合伙人（LP） |
| 8  | 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         | 3.03%       | 有限合伙人（LP） |
| 9  | 合肥市引江济淮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         | 3.03%       | 有限合伙人（LP） |
| 10 |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         | 3.03%       | 有限合伙人（LP） |
| 11 | 合肥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10,000         | 3.03%       | 有限合伙人（LP） |
|    | <b>合计</b>         | <b>330,000</b> | <b>100%</b> | -         |

2. 为进一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便于及时获取基金信息并参与基金运作、跟进投资进展,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经与基金管理人协商,在原合伙协议关于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组成的基础上,增加公司作为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委员之一,调整后的投资决策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其中普通合伙人委派3名、公司委派1名、外部专家委员1名。后续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本基金确认和计量,进行核算处理。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